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或於任何司法權區招攬任何表決權或批准。



Anacle Systems Limited

安科系統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53)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3.7 作出 有關可能交易的 每月更新公告

本公告由安科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 3.7 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三日之公告(「規則 3.7 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之每月更新公告，內容有關可能交易。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規則 3.7 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作出更新，於本公告日期，(i)有關可能交易的討論仍在進行中，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可能交易的條款和條件；及(ii)尚未就可能交易簽訂任何協議或提出任何建議，亦未有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3.5 作出要約的確實意圖。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3.7，本公司將刊發載有可能交易討論進度的每月公告，直至 (i)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3.5 刊發作出要約的確定意向公告，或 (ii)刊發決定不再繼續可能交易的公告為止。本公司將適時按照收購守則及／或 GEM 上市規則(視乎情況而定)的相關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警告：概不保證可能交易或任何其他交易將實現或最終完成，且規則 3.7 公告所述的獨立第三方示意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導致對股份的要約(定義見收購守則)。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股份及／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代表
Anacle Systems Limited
劉伊浚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新加坡，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伊浚先生(行政總裁)及王瑞興先生(營運總監);非執行董事李泉香先生(主席)、黃寶金教授及鍾玉璇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Alwi Bin Abdul Hafiz 先生、Mok Wai Seng 先生及蔡隆川先生。

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亦概無任何其他事實未有載入本公告內而遺漏有關事實足以令致本公告內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nacle.com。